

/ 我为群众办实事 /

祖孙三代反目争遗产 法院诉前调解续亲情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张祿)“我体谅老人的心情,作为儿媳我该尽的孝心依然会尽到,也会好好带大儿女。”4月27日,在调解协议书上签字后,被告赵某恳切地说。当日,魏都区人民法院通过诉前调解成功化解了一起涉祖孙三代的遗产继承纠纷。

赵某现年46岁,魏都区人,2012年与离异且有一子的张某登记结婚。婚后,二人于2014年生育一女。2020年12月,张某不幸病故。今年3月,张某父母一纸诉状将儿媳赵某和孙子孙女告上法庭,理由是“儿子死后,儿媳

赵某不愿意公开儿子遗产的数额及资料,意图隐匿和占有属于儿子的部分遗产”,要求对儿子的遗产进行分割。

考虑到该案为家事纠纷,案件的处理影响多名家庭成员间的关系,魏都区人民法院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将此案委派至当事人居住地的街道办事处人民调解委员会由人民调解员进行调解,并向原告律师发出律师调查令,由其持令调查被继承人张某的遗产情况。

经查,被继承人张某名下有2套房产、2个车库和1辆汽车。对此,原

被告双方均无异议。那么,这些遗产该如何分割呢?

调解之初,张某父母情绪十分激动,加之丧子之痛,誓要将诉讼进行到底。调解员多次与双方当事人沟通,详细分析双方提供的证据,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劝说双方念及亲情,设身处地为对方着想。在调解员的耐心劝导下,张某父母的情绪才得以平复。

“不管是作为原告还是被告,老年丧子、中年丧妻、幼年丧父,都遭遇了人生的不幸。你们本应该相扶相帮,共渡难关,不能再因为遗产纠纷对簿

公堂,导致祖孙三代的亲情产生更大的裂痕。”随后,调解员多次与原、被告及原告代理人电话联系,反复做其思想工作,让原、被告之间冷却的亲情慢慢升温了起来。

经协商,原、被告就遗产分割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即2处房产分别归赵某父母、赵某母女所有,至于2个车库,张某的儿子、赵某母女各分1个。4月27日上午,双方当事人如约来到魏都区人民法院,分别在调解协议书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并按下了指印。

鄢陵县

把群众满意作为落脚点 推动教育整顿向实处去

推进教育整顿 打造政法铁军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王保国)4月28日,记者从鄢陵县委政法委员会获悉,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该县政法各部门将其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聚焦主题主线、突出问题导向,始终把群众满意作为落脚点,推动教育整顿不断向实处去。

提升政治站位,坚持高起点开局。该县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的教育整顿领导小组,成立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任主任的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召开一次工作例会,每半月召开一次办公室主任会议,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压实主体责任、直接责任和协同责任,在全县形成了领导带头、全员参与、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

紧扣学习内容,坚持高质量开展。鄢陵县委政法各部门紧扣忠诚、纯洁、可靠根本要求,不仅高质量完成“规定动作”,而且推出特点鲜明的“自选动作”。该县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印制学习笔记本、应知应会知识手册、学习资料汇编,

发放到每名政法干警手中。鄢陵县人民法院开办专用夜校,鄢陵县人民法院检察院每天上班前点名时开展“今天我来讲党史”活动,鄢陵县公安局开展封闭式、军事化政治轮训4期,鄢陵县司法局开展“拉高标杆,苦干实干,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引导广大政法干警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截至目前,该县共开展各级党委(党组)书记讲党课活动7场,开展英模教育活动10余场、警示教育活动20余场,受教育政法干警5000余人次。

群众参与整顿,坚持高标准推进。鄢陵县委政法各部门坚持开门搞教育整顿,采取召开座谈会、入户走访等形式,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等社会各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公布举报电话、信箱,接受群众监督。对上级交办、群众举报的政法干警违纪违法线索,该县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建立台账,持续跟踪督导,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在倾听群众呼声的基础上,该县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引导政法干警从点滴小事做起,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目前,该县政法干警共入户走访6000余人次,收集意见、建议230余条,出台便民利民措施80余项,为群众办实事160余件。

十八年出行受阻 司法所倾情相助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张昆仑)“俺家门前的路总算通了,这多亏了司法所呀!”连日来,家住禹州市方岗镇西薛庄村的王某逢人就夸司法所为民办实事。不久前,经禹州市司法局方岗司法所所长吕广红出面多次协调,正对王某家大门口的3间危房终于被拆除,王某一家出行再也不用走“旁门偏道”了。

于王某犯罪被判刑,一直在洛阳监狱服刑,王某的妻子感到生活无望,抛下正在襁褓中的幼女离家出走,因此旧房一直没有拆除。王某无数次到村里反映此事,但始终无结果。王某的旧房因无人居住,如今已成危房,就像一只“拦路虎”矗立在那里,既影响了王某一家人出行,又存在安全隐患。

2020年秋季,王某再次来到村委会哭诉,村干部带领王某来到方岗司法所寻求解决办法。吕广红听取,决定到监狱会见王某。不料,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监狱一律暂停会见业务,此事只能暂缓。

今年3月,禹州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面启动,“为民办实事,树立新形象”的理念深深烙印在每名干警心中。作为全国模范司法所所长,吕广红时刻牵挂着王某家出行问题,与监狱一直保持联系。在得到监狱方可以会见的消息后,吕广红第一时间组织村干部协商此事。

由于王某的姐姐目前是王某女儿的监护人,吕广红和村干部首先找到王某的姐姐商量解决方案,商定由王某的姐姐到监狱会见王某,由王某委托其姐姐处理房屋问题。随后,吕广红马上联系洛阳监狱,办理了探望手

续,顺利取得了王某的委托。

考虑到王某的女儿不满18周岁,还是一名享受低保的在校学生,且王某的姐姐长年有病,家庭条件也很困难,吕广红与村干部商议,一方面,帮助王某到住建部门申请危房重建救助;另一方面,借此机会,拆除阻挡王某家门18年的3间危房。

1个月后,在司法所工作人员和村干部共同努力下,王某家的危房不见了,旁边建起了3间宽敞明亮的新房,王某的女儿从此有了新家,而王某一家出行再也不用走“旁门偏道”,还拉起了院墙。



王铭摄

4月27日,长葛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走进长葛市新区实验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检察官结合真实案例,围绕约见网友、网络暴力、网络成瘾、网络诈骗等,给孩子们讲授网络安全教育法治课,并发放宣传页,引导孩子们知法、懂法,做到既不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又能用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襄城县人民检察院

检企共建聚合合力 党建引领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胡宽阳)“说实话,一审败诉的时候我真是心灰意冷,多亏检察院关键时刻在法律方面给予我们支持和帮助,我们才能反败为胜。如今,我们更加有信心走好创新之路!”4月29日上午,襄城县人民检察院“检企共建单位”揭牌暨“党建进企业联系点”挂牌仪式在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举办。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面对该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徐小燕一行,该公司董事长王瑞杰难掩内心的感谢和喜悦。

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襄城县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是一家拥有210项国家专利,靠科技创新走在行业领头羊位置的优秀民营企业。数年前,该公司发现市场上出现一些仿制其公司产品的机器,经调查发现这些机器生产源头都指向河北某地的13家企业。该公司共梳理了11起案件,其中,符合条件在河南起诉的两起专利侵权案件全部胜诉。随后,该公司又把9起情况类似、按条件只能在河北省起诉的案件,起诉到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然而却得到了不同的结果。

2019年,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响应上级号召,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四个一百”重点工程,着力优化营商环境。该检察院副检察长耿喜锋在深

入当地重点民营企业走访时,发现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受专利侵权之害,陷入长期诉讼之中。该检察院当即决定与该公司开展检企共建对口帮扶工作,指派有着丰富行业经验的第四检察部员额检察官刘星宽为检企共建联络员,在树立亲清政商关系的前提下,尽可能多地为该公司提供法律帮助和服务。

通过梳理案情和证据,刘星宽认为石家莊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欠妥,鼓励该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9年5月,最高人民法院接受了该公司的上诉申请,并派专人到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公司诉6家公司专利侵权一案。经过庭审现场质证,结合对案情的分析,最高人民法院认定,河北省几家公司的产品构成专利侵权。

据了解,在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检企共建单位”“党建进企业联系点”,是襄城县人民检察院扎实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践行爱民实践服务承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今后,该检察院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综合运用检察建议、法治宣讲、法律体检等方式,为企业生产经营、运营管理、风险防范等提供一站式司法服务,为本地企业保驾护航。

女子手机丢失钱被盗刷 民警快速帮其找回

本报讯(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张海涛 孙建辉)“不敢相信丢失的手机和被盗刷的钱还能找回来!谢谢你们。有你们在,我们老百姓心里踏实!”日前,在禹州市公安局小吕派出所,失主赵女士从民警手中接过丢失的手机和被盗刷的950元钱激动不已。

4月15日14时许,赵女士慌慌张张地来到禹州市公安局小吕派出所值班室报案称,她的手机不慎丢失,微信钱包里的钱被盗刷,请警察帮忙找回。

“同志,你坐下来慢慢说,不要着急,我们一定会想方设法帮你找

回来的。”该派出所值班副所长殷一辉一边安慰赵女士,一边向她了解详情。

原来,当日11时许,赵女士骑电动自行车带孙女回家,手机本在孙女手里,回到家后,她发现手机不见了,往回找也没有找到。时至中午,赵女士本想报警,可是邻居劝她说,手机是自己遗失的,警察不会管的。

吃完午饭,赵女士把手机卡补回来,登上微信发现微信上的零钱少了950元。抱着试试看的态度,赵女士来到小吕派出所寻求帮助。

群众利益无小事,殷一辉听完赵

女士的叙述后,立即带领民警朱红磊、辅警张彦来、史靖楠等人展开工作。

殷一辉一边安排人员调取赵女士手机微信的转账记录,一边带赵女士赶往手机遗失路段调取监控,并询问路人。功夫不负有心人,民警发现当日13时许,赵女士的微信显示在禹州市区有5笔消费记录。殷一辉立即带人赶赴禹州市区。

民警朱红磊在禹州市区找到赵女士微信消费的一家便利店后,通过调取监控和询问便利店店员得知,有一戴黄色安全帽的女子有重大作案嫌疑。随后民警通过走访调查,找到另一处消费的超市,经超市老板回忆,该女子经常在该超市购买生活用品,应该是附近工地的工人。民警随即对附近的工地进行走访排查,经过两个小时不懈努力,当日16时许,民警在禹州市区一建筑工地内找到了嫌疑人王某。

从报警到侦破仅3个小时,嫌疑人王某对其违法行为供认不讳,并表示愿意退还赵女士手机及其赃款。

4月16日上午,赵女士高高兴兴地领回了自己丢失的手机和被刷的950元钱。

一纸检察建议 让污水不再横流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连迎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鄢陵县人民检察院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贯穿始终。4月27日,记者从该检察院获悉,该检察院发送检察建议,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履职,帮助社区居民解决影响出行的污水横流问题,赢得了社区居民的称赞。

今年3月,该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偶然得知,位于鄢陵县柏梁镇翠柳路东侧的六湾社区,由于排污管道堵塞,一条街道上污水横流,散发出难闻气味,给附近居民和过往行人出行带来很大不便。发现问题线索后,该检察院检察官立即赶赴现场查看,发现情况属实。在此基础上,检

察官及时和有关职能部门、社区居委会联系,并发送检察建议,建议尽快制订可行方案维修整治。接到检察建议后,有关职能部门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改造,疏通污水管道,使污水横流问题及时得到解决。

鄢陵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作用,快速反应、贴心服

务,督促有关职能部门解决困扰居民的生活难题,给居民营造安全、整洁的出行环境,进一步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污水不再流上街道,臭味没有了,环境变好了,周边居民的生活也更舒心了。”对付出努力的检察官,六湾社区居民纷纷点赞。

巡回法庭解民忧



4月26日,襄城县人民法院颍桥法庭在襄城县双庙乡双庙村支部搭建巡回法庭,审理耄耋老人纪某、温某诉5个子女赡养纠纷一案。经法官调解,原、被告当庭达成调解协议。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情向在场的群众进行现场普法。 崔佳摄

孤寡老人财物被盗 鄢陵公安民警寻踪侦破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勇)八旬高龄的老人,积攒多年的3000余元现金竟然被盗。4月27日,记者从鄢陵县公安局获悉,该局马栏派出所民警成功将这起入室盗窃案侦破,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老大爷姓邢,家住鄢陵县马栏镇胡中村,是一位孤寡老人。4月6日,邢大爷打电话报警,说家中进了贼,3000余元现金被盗。据邢大爷介绍,这

后,他们最终确定鄢陵县只乐镇的刘某有重大作案嫌疑。经查,刘某曾因盗窃被警方打击处理。

犯罪嫌疑人刘某被锁定,办案民警立即着手进行抓捕。办案民警围绕刘某的行动轨迹和社会关系进行调查,很快便查明刘某盗窃后藏匿在家中。在夜色的掩护下,办案民警悄然出击,成功在刘某家中将其抓获。

面对民警,刘某起初拒不供述。

办案民警不气馁、不言败,与其斗智斗勇。最终,在证据面前,刘某对其入室盗窃八旬老人现金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已被鄢陵警方依法刑事拘留,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得知案件已被侦破,邢大爷非常高兴,紧紧握住前来告知案件情况的马栏派出所民警的手连连致谢,称赞民警真是为民办实事的好警察。